

#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度，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切实履行公司股东赋予的各项职责，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计划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

2023 年是充满挑战和变化的一年，行业整体回归理性发展，董事会作为决策机构，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决议，始终坚持“稳经营、防风险、促发展”主基调，强化战略引领，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。同时，公司本着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总体目标，紧跟监管政策变动、对照任务抓落实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三会运作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推动治理能力和治理效能提升。

报告期内，面对市场竞争加剧、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加等带来的经营压力，公司通过扩大市场化发展规模，深化业务协同，加强品质管控，聚焦精益管理，落实降本增效，实现了全年利润的平稳增长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.48 亿元，较上年同比增长 22.04%；实现利润总额 1.72 亿元，较上年同比增长 6.46%；实现归母净利润 1.20 亿元，较上年同比增长 5.30%。

### 二、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情况

#### （一）报告期内董事会重要事项

##### 1. 提议参与竞标四川大金源天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%股权增资项目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慎研究，依法合规的审议参与竞标四川大金源天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%股权增资项目，同意公司作为意向投资方，以货币形式出资，参与竞标四川大金源天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%股权增资项目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竞标情况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。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完成对天鼎物业的增资并办理完成工商登记。

## **2. 提议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**

公司重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，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9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,38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。

## **3. 提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 年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**

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2022 年修订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 年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，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

## **4. 提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事宜**

董事会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和公司法人治理程序，综合董事会专业化、多元化建设需要及公司经营发展情况，先后完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、董事会审议、股东大会投票等决策流程，依法合规选举独立董事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，顺利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补选工作，保障了董事会的合规有效运行。

## **（二）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**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，讨论并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、利润分配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投资等 45 项议案，并将利润分配、关联交易等 18 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保证了公司日常经营及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合规。2023 年，公司全部董事均出席或委托出席了董事会会议，认真审阅各项议案，并就重大事项审议决策，客观、公正发表意见。公司所有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，符合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。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会议时间	会议届次	审议的议案
1	2023 年 3 月 17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	1. 《关于参与竞标四川大金源天鼎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51%股权增资项目的议案》
2	2023 年 4 月 20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	1. 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			2. 《关于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			3. 《关于<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			4. 《关于<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			5. 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			6. 《关于<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			7. 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 说明的议案》
			8. 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议案》
			9. 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 案》
			10. 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			11. 《关于<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 议案》
			12. 《关于<2022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>的议 案》
			13. 《关于<2023 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>的议 案》
			14. 《关于公司部分高管试用期考核事宜的议 案》
			15. 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 2023 年度考核指标事宜 的议案》
			16. 《关于公司高管 2023 年度考核指标事宜的议 案》

			17. 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			18. 《关于购买公司及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			19. 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》
			20. 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3	2023 年 4 月 25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1. 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4	2023 年 5 月 25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1. 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 2. 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5	2023 年 8 月 24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1. 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 2. 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6	2023 年 9 月 11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	1. 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 2022 年考核结果及奖金事宜的议案》 2. 《关于公司高管 2022 年考核结果及奖金事宜的议案》 3. 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 (2023 年-2025 年)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 4. 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7	2023 年 10 月 24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	1. 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 2. 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 3. 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4. 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》 5. 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8	2023 年 12 月 12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	1. 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 2. 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3. 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 4. 《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5. 《关于制定公司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〉的议案》 6. 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 7. 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 8. 《关于制定公司〈战略管控办法〉的议案》 9. 《关于制定公司〈产权变动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 10. 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### （三）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届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，积极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，并及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。报告期内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会议时间	会议届次	审议的议案
1	2023年5月15日	2022年度股东大会	1. 关于<2022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
			2. 关于<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
			3. 关于<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
			4. 关于<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
			5.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			6.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			7. 关于<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
			8.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2023年度考核指标事宜的议案
			9. 关于购买公司及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
2	2023年6月12日	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1.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
3	2023年9月28日	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1.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2022年考核结果及奖金事宜的议案
			2.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(2023年-2025年)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
4	2023年11月14日	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1.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.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
5	2023年12月29日	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	1.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
			2.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			3.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			4. 关于修订公司<独立董事制度>的议案

### （四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各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各专门委员会的《议事规则》设

定的职权范围履行职责，严格按程序召开相关会议。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，共计召开会议 11 次，并就相关工作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，为董事会的相关决策提供有效支持，提高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。

### **（五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**

公司独立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按时参加各专门委员会、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积极参与公司治理、对外投资事项、变更募集资金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的决策讨论，并根据其专业提出了专业合理的意见和建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在财务、法律、合规及行业研究等领域具有专业资质和丰富的工作经验，秉持独立、专业、客观的判断，认真审阅各项议案，就重点关注事项深入探讨，在公司治理、董事会决策及推进公司内控建设等方面充分发挥了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的作用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# **三、2024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**

2024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恪守对全体股东勤勉尽责的原则，科学高效地决策各个重大事项，目标以卓越的业绩回报社会、回报股东。公司董事会围绕 2024 年的总体工作要求和目标，将重点做好以下的工作：

#### **（一）强化董事会履职能力，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**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。公司董事会应强化战略引领，明确年度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计划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推动公司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地开展。

#### **（二）持续加强规范化运作，着力提升运行管理效能**

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持续加强公司规范治理水平，通过健全公司规章制度，加强内控制度建设，优化内部控制流程，完善风险防范机制，提升公

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。同时，通过强化内控制度建设，加大对下属企业的监督力度；通过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，对于重大投资事项从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各个维度做好风险防控和应对机制，提升公司合规运营能力和风险控制水平。

### **（三）重视信息披露质量，关注投资者关系管理**

公司将重视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方式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，传递公司愿景与经营理念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关系，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同时，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持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，提升信息披露工作整体质量，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